
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债券时，应当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的内容。

截至本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1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3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3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3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3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3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4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6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6
七、 中介机构情况.....	16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7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7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7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7
四、 资产情况.....	17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18
六、 负债情况.....	19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0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1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1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3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3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3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4
一、 发行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4
二、 发行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4
三、 发行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4
四、 发行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五、 发行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26
六、 发行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26
七、 发行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26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26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26
十、 缓困公司债券.....	26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27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27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7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8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0

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12 月（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商协会	指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证券交易所、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家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高新区	指	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中央国债登记公司	指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实名制记账式	指	采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的中央债券簿记系统和债券柜台业务中心系统，以记账方式登记和托管债券的方式
工作日	指	北京市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国家法定节假日和公休日）
元、万元、亿元	指	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慈湖高新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韩斯翔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00,000.00
注册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市 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办公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市 花山区慈湖河路与葛羊路交叉口东北双创基地 A 楼 1907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43051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无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韩斯翔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联系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慈湖河路与葛羊路交叉口东北双创基地 A 楼 1907
电话	0555-2213999
传真	0555-2213999
电子信箱	506340392@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马鞍山市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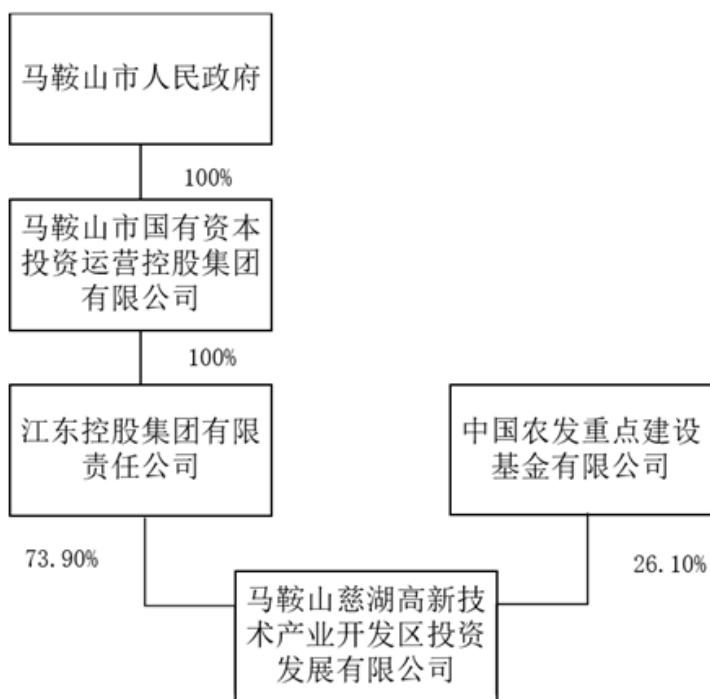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2023年7月27日，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跟踪评级报告，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维持AA+，评级展望稳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实际控制人为政府机构，资信状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发行人的股权比例为73.90%，不存在受限的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马鞍山市人民政府持有发行人的股权比例为73.90%，不存在受限的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控股股东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监事	宣艳	监事	退休	2023年7月25日	2023年7月25日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8.33%。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韩斯翔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韩斯翔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蔡艳、余会夏、吴恒、杨勇、张爱平、凌浩

发行人的监事：王杰、芮子明、杨云云、潘浩

发行人的总经理：韩斯翔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韩斯翔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国内外招商引资；经建设行业部门核准的公用设施建设，新技术、新材料研究开发、推广应用，信息服务(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物业管理，销售建材、装璜材料、机电设备、通讯设备、五金、交电及运输设备，污水处理，土地开发、整理、收储职能，园区及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城镇化建设、安置房建设、保障房建设。主营业务包括：慈湖高新区内的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拆迁整治及安置房建设等。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

城市基础设施是一个国家实现城镇化和现代化的硬件基础，是供水、供气、供热、市政设施、公共交通、城市绿化和环境卫生等城市公用事业的物质载体，是城市建设发展现代化的必要保障。从总体来看，随着我国城镇化进程的不断深入，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仍有巨大的发展空间和发展机遇。

（2）安居性住房建设与运营行业现状及前景

我国房地产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因其产业相关度高、带动性强、与金融业和人民生活联系密切，发展态势关系到整个国民经济的稳定性和安全性。未来，在城市化进程加快、土地供应刚性及城乡一体化统筹发展等方面因素的推动下，城市扩大及升级改造对居民安置的需求将继续增加，受政府主导的安置性房地产业务也将继续蓬勃发展。

（3）标准化厂房建设与运营现状和前景

随着沿海发达地区人力资本、原材料、资源和环境等各种成本的不断上升，我国制造业开始加快了向中西部内陆地区转移的步伐。在我国实现全面现代化和工业化的过程中，我国中西部及内陆地区标准化厂房建设行业将面临着广阔的市场机遇和发展前景。公司是马鞍山慈湖高新区战略发展的实施主体及高新区国有资产的经营和管理主体，是慈湖高新区唯一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肩负着高新区管委会赋予的高新区内重点工程及重大项目的开发、建造、运营和服务等重要职责，全面负责高新区内基础设施的建设与运营、城乡拆迁改造及安置房建设等，并在高新区内上述业务领域中居于主导和垄断地位。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代建业务	10,670.79	8,263.85	22.56	12.85	18,179.73	14,079.04	22.56	20.67
土地整理业务	69,970.53	45,613.70	34.81	84.25	67,218.50	43,819.66	34.81	76.44
出租业务	34.09	-	100.00	0.04	0.58	-	100.00	0.00
劳务派遣业务	2,293.31	1,655.14	27.83	2.76	2,076.69	1,682.89	18.96	2.36
其他业务	84.95	348.73	-310.51	0.10	463.40	843.95	-82.12	0.53
合计	83,053.67	55,881.41	32.72	100.00	87,938.91	60,425.54	31.29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业务板块分类即为公司业务明细，不涉及分产品明细情况。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2023 年度，公司主营业代建收入、成本大幅下降，主要系当年业务开展量减少所致，但毛利率相对稳定，不会对发行人盈利能力产生重大影响；出租业务大幅增长 5777.59%，主要系当年业务逐步开展所致；其他业务收入、成本等指标波动主要是受业务收入结构变动影响，该部分业务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小，不会对发行人盈利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四）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未来几年内发行人将在马鞍山市政府的领导下，重点发挥自身优势，实现多形式、多层次融资，保证马鞍山慈湖高新区重点建设项目的资金需求；通过重大工程项目的资金的筹措和投入，以市场化运作手段，提升公司资本运作和资产运营的层次与功能；通过增加对在建业务的投入及业务的多元化运营，不断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增加公司自身造血功能；创新管理体制，加强监管，规范运行，提高公司管理水平，促使公司快速发展。围绕马鞍山慈湖高新区发展规划要求，以创新改革为主，保证所建项目的顺利实施与运营，为马鞍山慈湖高新区的发展做出应有的努力，并在此前提下开展多元化经营，大力发展经营性项目，增强自身造血功能，力争跻身同行业前列。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发行人业务涉及慈湖高新区内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运营及维护管理，慈湖高新区内土地拆

迁、整治及片区改造等，上述行业均不可避免地受到经济周期影响，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及区域经济发展趋势的变动会对这些行业产生一定的影响，马鞍山市以及慈湖高新区内经济发展状况的变动将会直接影响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使用需求。如果出现经济增长放缓或衰退，将可能使发行人的经营效益下降，现金流减少，从而影响本次债券的兑付。

对策：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以及马鞍山市经济实力的逐渐提高，发行人所在区域的城镇化水平不断上升，对城市基础设施和住房的需求日益增长，发行人根据马鞍山市发展规划，依托自身综合经济实力，提高管理水平、运营效率和风险管控能力，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充分发挥发行人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性住房及安置房建设的行业优势，积极参与更多项目建设，最大限度地抵御外部经济环境变化对公司经营业绩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减少行业景气周期、宏观经济及产业变动等不可控因素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实现真正的可持续发展。

同时公司通过加强市场预测来及时调整产业投资结构，通过加强内部管理、控制成本、提升投资能力、增强风险管理等措施来提高企业竞争力，从而抵御行业周期波动对其经营业绩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实现可持续发展。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发行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拥有充分的独立性。公司业务体系完整，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完全独立的业务运作系统，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不存在受制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已覆盖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截至本文件出具日，公司对其资产具有完全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法人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法定程序选举产生或聘任。能够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履行相应职责。发行人已建立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并具备独立的人事管理部门，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已建立适合自身业务特点的组织结构，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管理部，聘有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下属子公司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执行的税率均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自成立以来一直依法纳税；不存在控股股东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三）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规范关联交易行为，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维护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作出了安排。

- 1、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 2、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 3、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 4、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 5、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非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利润。

（四）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资金拆借，作为拆出方	1.26
资金拆借，作为拆入方	6.01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31.69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22 年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债券简称	G22 马慈、22 马高新绿色债
3、债券代码	184249.SH、2280062.IB
4、发行日	2022 年 2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2 月 24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2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1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第 3、4、5、6、7 年末，公司分别向投资者偿还债券本金的 20%、20%、20%、20% 和 20%。提前还本年度的应付利息随当年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终在托管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当年兑付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债券代码: 184249.SH、2280062.IB

债券简称: G22 马慈、22 马高新绿色债

(一) 基本情况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全称	2022年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绿色债券
募集资金总额	1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7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7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9.60亿元用于马鞍山慈湖高新区循环经济园改造项目，2.4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9.53亿元用于马鞍山慈湖高新区循环经济园改造项目，2.4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二)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进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本条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进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本条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进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本条不适用。

(三)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0.85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85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2023年度投入0.85亿元用于马鞍山慈湖高新区循环经

	济园改造项目，累计投入 9.53 亿元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项目进度 83.23%，尚未完工，暂未产生收入。
4.1.2 项目运营效益	截至报告期末，项目尚在建设中，尚未产生收益，本条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本项目未办理抵押或质押，本条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项目尚在建设中，尚未产生收益，本条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截至报告期末，项目尚在建设中，尚未产生收益，本条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无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未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本条不适用

(六) 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发行人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情况，本条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发行人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情况，本条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发行人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情况，本条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发行人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情况，本条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84249.SH、2280062.IB

债券简称	G22 马慈、22 马高新绿色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安徽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责任担保。附提前还本条款，开立了偿债资金专户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 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华尊大厦 B 座 1505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义罗、何露飞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84249.SH、2280062.IB
债券简称	G22 马慈、22 马高新绿色债
名称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3 号五矿广场 B 座 603
联系人	姬宇轩、王彦淞
联系电话	010-64088796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4249.SH、2280062.IB
债券简称	G22 马慈、22 马高新绿色债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框 60101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31,955.90	65,388.99	-51.13	偿还有息负债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50.30	1,846.28	0.22	
应收账款	420,417.99	409,940.03	2.56	
预付款项	124.05	123.56	0.39	
其他应收款	116,435.45	106,348.06	9.49	
存货	626,882.15	647,796.57	-3.23	
长期股权投资	108,205.47	112,133.73	-3.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795.48	15,088.38	11.31	
固定资产	85,548.52	91,237.44	-6.24	
在建工程	101,376.10	93,142.79	8.84	
无形资产	9,308.88	3,369.99	176.23	在建项目完工，项目相关土地使用权转入无形资产科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1.92	773.05	-0.15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 (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例 (%)
固定资产	85,548.52	37,145.43	—	43.32
合计	85,548.52	37,145.43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的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5.91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1.57亿元，收回：1.46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6.04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5.12亿元。
-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7.44%，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71.95亿元和50.25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30.1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不含)至1年(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0.39	3.76	31.95	36.10	71.84
银行贷款	-	0.21	0.38	6.87	7.45	14.8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0.09	6.56	6.65	13.23
其他有息债务	-	-	-	0.05	0.05	0.09
合计	-	0.60	4.23	45.42	50.25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0.00亿元，企业债券余额12.37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23.73亿元，且共有4.15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2024年5至12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75.45亿元和53.60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28.9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不含)至1年(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	-	0.39	3.76	31.95	36.10	67.35

类债券						
银行贷款	-	0.21	1.16	9.44	10.81	20.16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0.09	6.56	6.65	12.41
其他有息债务	-	-	-	0.05	0.05	0.09
合计	-	0.60	5.01	47.99	53.60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2.37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3.73 亿元，且共有 4.15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付票据	-	20,000.00	-100.00	偿还商业承兑汇票
应付账款	1,030.48	1,039.50	-0.87	
应交税费	26,190.91	25,309.39	3.48	
其他应付款	144,621.96	67,148.69	115.38	企业往来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121.76	118,104.96	-52.48	偿还到期负债
长期借款	94,388.00	106,394.00	-11.28	
应付债券	385,079.51	529,522.40	-27.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460.00	460.00	0.00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总额：10,933.31 万元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总额：27,978.00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477.45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77.45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02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4.02	否
资产减值损失	4.5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转回	4.50	否
营业外收入	25,492.03	政府补贴	25,492.03	是
营业外支出	-	-	-	-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内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初对外担保的余额：34.12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34.39亿元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27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31.69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 是 否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	参股公司	3	对外投资，园区公用设施建设，园区及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城镇化	良好	信用担	9.80	2040 年 4 月 26 日	无重大不利影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安置房建设、保障房建设，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等		保			响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3	对外投资，园区公用设施建设，园区及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城镇化建设、安置房建设、保障房建设，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等	良好	信用担保	3.00	2032年6月15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3	对外投资，园区公用设施建设，园区及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城镇化建设、安置房建设、保障房建设，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等	良好	信用担保	1.78	2032年5月24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3	对外投资，园区公用设施建设，园区及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城镇化建设、安置房建设、保障房建设，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等	良好	信用担保	1.41	2035年1月18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3	对外投资，园区公用设施建设，园区及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城镇化建设、安置房建设、保障房建设，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等	良好	信用担保	1.36	2026年12月31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3	对外投资，园区公用设施建设，园区及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城镇化建设、安置房建设、保障房建设，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等	良好	信用担保	1.08	2032年11月23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3	对外投资，园区公用设施建设，园区及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城镇化建设、安置房建设、保障房建设，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等	良好	信用担保	0.73	2033年1月1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3	对外投资，园区公用设施建设，园区及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城镇化建设、安置房建设、保障房建设，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等	良好	信用担保	0.57	2042年3月10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和公共设施管理等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3	对外投资，园区公用设施建设，园区及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城镇化建设、安置房建设、保障房建设，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等	良好	信用担保	0.50	2042年6月28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3	对外投资，园区公用设施建设，园区及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城镇化建设、安置房建设、保障房建设，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等	良好	信用担保	0.38	2025年2月20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3	对外投资，园区公用设施建设，园区及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城镇化建设、安置房建设、保障房建设，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等	良好	信用担保	0.34	2032年4月28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合计	—	—	—	—	—	20.95	—	—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84249.SH、2280062.IB
债券简称	G22 马慈、22 马高新绿色债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债券
募集总金额	12
已使用金额	11.93
临时补流金额	0
未使用金额	0.07
绿色项目数量	1
绿色项目名称	马鞍山慈湖高新区循环经济园改造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承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后用途是否全部用于绿色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变更事项是否披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公告披露时间	不适用
报告期内闲置资金 ³ 金额	0.07
闲置资金存放、管理及使用计划情况	剩余闲置资金将跟随工程进度于 2024 年使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各项目概述、所属目录类别，项目所处地区、投资、建设、现状及运营详情等	截至 2023 年末，项目进度 83.23%，尚未完工，暂未产生收入。

² 此处仅列示最后一次变更相关信息。债券存续期内，存在多次变更的，发行人应当在其他事项中，逐一说明。

³ 闲置资金指发行后未投放到项目的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发生重大污染责任事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和其他环境违法事件等信息，及是否会对偿债产生重大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未发生重大污染责任事故、未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和未发生其他环境违法事件等信息，本条不适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所遴选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测算的标准、方法、依据和重要前提条件	本项目为循环经济园区建设和综合改造项目。项目的建设将提高园区综合竞争力，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对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提高生态文明水平，提升经济开发区循环水平，从而使周边河道乃至长江的水质得到很大程度的改善，进而保护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提高城市水环境承载能力，推动区域高质量发展，项目的建设是贯彻执行长江大保护精神的重要举措。本项目包含对慈湖高新区的路灯进行节能改造，计划用节能型 LED 灯替代耗能较高的高压钠灯，年节电量为 90.91 万 kW•h，节能率为 57.69%。经计算，项目正常年节约综合能耗为 111.72 吨标准煤（当量值），280.90 吨标准煤（等价值）。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预期与/或实际环境效益情况（具体环境效益情况原则上应当根据《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相关要求进行披露，对于无法披露的环境效益指标应当进行说明）	节能减排，提高能源（资源）综合利用效率，从而保护长江流域生态环境。
对于定量环境效益，若存续期环境效益与注册发行时披露效益发生重大变化（变动幅度超 15%）需披露说明原因	本项目不涉及具体定量环境效益，本条不适用
募集资金管理方式及具体安排	发行人将通过多种方式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障投资者利益：首先，公司将严格按照主管部门批准的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用途对资金进行支配，根据公司日常营运及投资项目进度合理安排资金使用。为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用途及使用情况的管理，公司将实行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的所有收、支都将通过设立在银行的专用账户进行。其次，发行人根据国家有关财经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制定了包括财务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在内的一系列能有效加强财务控制体系、规范资金使用的管理制度，并在经营中严格执行。另外，公司财务部门及相关主管部还将定期对各募集资金使用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核实，确保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同时，发行人聘请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作为本次债券的资金监管人并与其签署了《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聘请监管银行对账户使用情况进行全面监管，以确保全部募集资金专款专用，保证债券发行及偿还的安全和规范。
募集资金的存放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在银行设立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与划转。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安排合理有效地使

	用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发行人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禁止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募集资金。
发行人聘请评估认证机构相关情况（如有），包括但不限于评估认证机构基本情况、评估认证内容及评估结论	本项目不涉及评估认证机构，本条不适用
绿色发展与转型升级相关的公司治理信息（如有）	无
其他事项	无

注：本节应当参照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的要求进行披露。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也可以在公司住所查阅。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年报
盖章页)

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0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9,558,961.92	653,889,948.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502,988.84	18,462,756.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204,179,869.19	4,099,400,344.6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40,453.79	1,235,641.0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64,354,474.65	1,063,480,552.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268,821,546.85	6,477,965,670.6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976,658,295.24	12,314,434,913.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82,054,711.52	1,121,337,347.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7,954,794.45	150,883,791.7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55,485,240.96	912,374,440.38
在建工程	1,013,760,990.24	931,427,918.8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3,088,838.88	33,699,895.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19,242.17	7,730,492.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20,063,818.22	3,157,453,886.86
资产总计	15,196,722,113.46	15,471,888,799.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0
应付账款	10,304,828.62	10,395,020.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61,909,075.31	253,093,916.46
其他应付款	1,446,219,606.69	671,486,922.65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1,217,585.64	1,181,049,625.6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79,651,096.26	2,316,025,484.9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43,880,000.00	1,063,940,000.00
应付债券	3,850,795,144.45	5,295,223,958.06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600,000.00	4,6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99,275,144.45	6,363,763,958.06
负债合计	7,078,926,240.71	8,679,789,442.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39,000,000.00	73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712,291,235.09	4,425,756,391.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980,625.03	-4,020,400.4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3,531,008.94	190,867,715.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56,113,779.11	1,427,655,510.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106,955,398.11	6,779,259,217.23
少数股东权益	10,840,474.64	12,840,139.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117,795,872.75	6,792,099,356.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196,722,113.46	15,471,888,799.96

公司负责人: 韩斯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韩斯翔 会计机构负责人: 韩姣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5,972,467.78	650,667,405.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502,988.84	18,462,756.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150,477,513.51	3,940,614,393.9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47,253.05	942,853.05
其他应收款	327,991,893.95	343,253,318.3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484,126,107.73	5,693,270,231.4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228,018,224.86	10,647,210,958.2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35,462,882.52	1,873,745,518.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7,954,794.45	150,883,791.7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55,434,648.06	912,323,847.48
在建工程	1,013,760,990.24	931,427,918.8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3,088,838.88	33,699,895.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19,242.17	7,730,492.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73,421,396.32	3,909,811,464.96
资产总计	14,201,439,621.18	14,557,022,423.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474,786.99	8,564,978.5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53,554,828.60	244,736,358.41
其他应付款	758,679,606.69	299,137,385.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3,217,585.64	1,151,049,625.6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03,926,807.92	1,703,488,347.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86,600,000.00	743,700,000.00
应付债券	3,850,795,144.45	5,295,223,958.0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600,000.00	4,6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41,995,144.45	6,043,523,958.06
负债合计	6,045,921,952.37	7,747,012,305.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39,000,000.00	73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707,293,808.97	4,418,258,964.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980,625.03	-4,020,400.4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3,531,008.94	190,867,715.76

未分配利润	1,509,673,475.93	1,465,903,837.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155,517,668.81	6,810,010,117.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201,439,621.18	14,557,022,423.25

公司负责人：韩斯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斯翔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姣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30,536,735.26	879,389,069.41
其中：营业收入	830,536,735.26	879,389,069.4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00,983,676.96	1,010,424,233.43
其中：营业成本	558,814,136.90	604,255,376.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480,717.22	3,711,567.9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5,904,951.78	22,700,074.9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83,783,871.06	379,757,213.80
其中：利息费用	375,939,663.83	352,178,032.64
利息收入	9,677,875.07	4,152,921.58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774,541.48	19,382,087.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232.84	-821,663.1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000.00	35,0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5,587,167.38	-112,439,739.76
加：营业外收入	254,920,313.65	213,899,387.20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333,146.27	101,459,647.44
减：所得税费用	11,250.00	8,750.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321,896.27	101,450,897.4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321,896.27	101,450,897.4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321,561.39	104,571,889.3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9,665.12	-3,120,991.9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775.40	-278,211.4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775.40	-278,211.4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775.40	-278,211.4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9,775.40	-278,211.4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9,361,671.67	101,172,685.9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1,361,336.79	104,293,677.8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99,665.12	-3,120,991.9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韩斯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斯翔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姣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830,536,735.26	879,389,069.41
减：营业成本	558,814,136.90	604,255,376.69
税金及附加	2,480,357.22	3,711,567.9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5,139,939.49	22,700,074.9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67,238,207.78	353,748,947.74
其中：利息费用	358,837,172.62	326,111,324.48
利息收入	9,109,068.14	4,093,687.48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774,541.48	19,382,087.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232.84	-821,663.1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000.00	35,0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276,131.81	-86,431,473.70
加：营业外收入	254,920,313.65	213,899,387.2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644,181.84	127,467,913.50
减：所得税费用	11,250.00	8,75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632,931.84	127,459,163.5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632,931.84	127,459,163.5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775.40	-278,211.4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775.40	-278,211.4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9,775.40	-278,211.4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6,672,707.24	127,180,952.0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韩斯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斯翔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姣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8,702,748.72	578,126,062.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8,646,960.95	608,706,902.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7,349,709.67	1,186,832,965.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1,723,896.67	452,963,178.5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336,882.49	3,299,241.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94,691.38	3,075,096.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409,460.98	247,741,343.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9,164,931.52	707,078,859.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184,778.15	479,754,106.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718,997.33	11,171,542.8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7,021.82	64,938.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66,019.15	11,236,481.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473,691.42	1,041,310,284.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395,000.00	19,317,148.4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868,691.42	1,060,627,432.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102,672.27	-1,049,390,950.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98,530,000.00	1,695,990,296.0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9,034,844.09	589,3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7,564,844.09	2,331,360,296.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64,260,000.00	1,585,2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7,939,915.73	582,946,361.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73,52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41,973,437.73	2,168,166,361.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4,408,593.64	163,193,934.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4,326,487.76	-406,442,909.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3,885,449.68	1,060,328,359.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558,961.92	653,885,449.68

公司负责人：韩斯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斯翔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姣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8,702,748.72	543,086,062.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9,954,559.02	236,647,668.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8,657,307.74	779,733,731.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1,723,896.67	212,963,178.5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336,882.49	3,299,241.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91,020.04	3,075,096.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47,173.07	140,172,338.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898,972.27	359,509,85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758,335.47	420,223,876.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718,997.33	11,171,542.8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7,021.82	64,938.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66,019.15	11,236,481.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473,691.42	1,041,310,284.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395,000.00	19,317,148.4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868,691.42	1,060,627,432.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02,672.27	-1,049,390,950.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98,530,000.00	1,695,990,296.0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9,034,844.09	589,3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7,564,844.09	2,331,360,296.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49,300,000.00	1,552,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0,837,424.52	556,879,653.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73,52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09,910,946.52	2,109,679,653.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2,346,102.43	221,680,642.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4,690,439.23	-407,486,431.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0,662,907.01	1,058,149,338.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972,467.78	650,662,907.01

公司负责人：韩斯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斯翔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姣

